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文件

教办高〔2024〕2号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关于开展第二批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 课程立项建设工作的通知

各本科高校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21〕35号），按照《河南省进一步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的若干措施》（豫政办〔2022〕1号）有关安排，省教育厅决定启动第二批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立项数量

第二批立项建设“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200门左右。各高校应统筹考虑自身专业特色和创新创业教育开展需求，择优推

荐建设课程（推荐指标见附件1）。鼓励各校立项建设一批校级“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

二、申报条件

申报课程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推进创新创业教育改革，健全创新创业课程体系，应紧密结合专业或专业大类特色，从理论到实践多维度深入挖掘，通过创新课程设计、改革实践教学模式，切实把创新创业教育融入专业教育。

（一）课程定位。课程应为面向本科生的专业课或创新创业类课程，课程教学应充分体现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的融合。

（二）教学内容与资源。教学内容要包含学生创新思维训练、创业意识和企业家精神培养等，将创新创业理念、知识与专业课内容有机融合；要积极发掘和充实各类专业课的创新创业教育资源，建设“专创融合”案例库、文献资料库等教学素材，将专业知识传授与学生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能力培养有机结合，推动专业技能型人才培养向创新型人才培养转变。

（三）教学设计与方法。课程设计应灵活运用启发式、探究式、讨论式、案例式、项目驱动式、线上线下相结合等多样化混合式教学模式；注重案例分析教学，可聘请行业内具有丰富创业管理经验的企业家或管理人员参与课堂教学活动；加强实践教学环节，培养学生在专业领域的创新精神和创业意识。鼓励依托申报课程建设在线开放课程。

（四）教学活动与评价。建立多元化学习评价体系，探索线

下线上结合、过程性评价与终结性评价相结合的多元化考核评价模式，促进学生自主性学习和体验式学习；鼓励建立非标准答案考核体系，包括但不限于案例分析、调查报告、课程设计、随堂测验等，体现创新创业人才培养特色。

（五）申报课程与团队要求。所申报专业课或创新创业类课程由团队负责人所教授，且开课不低于2个学期。团队总人数不超过7人（含负责人），团队负责人具有讲师及以上职称。团队前3人（含负责人）应至少有一位具有创新创业课授课经历，亲自参与过创新创业一线教学且不低于2个学期，或指导学生参加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等创新创业类项目竞赛获省级以上奖项实践经验。鼓励聘请行业内具有丰富创业管理经验的企业家或管理人员参与课程设计和具体实施。鼓励组建跨学科、跨专业的课程建设团队。

三、结项周期及条件

（一）结项周期。“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建设期为2年，建设期满后由各学校自行组织验收审核并给出意见，再由省教育厅组织专家对课程进行结项验收，并公示确认。

（二）结项条件。“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建设项目结项需达到下列条件：课程建设参照混合式课程建设标准；课程至少已经开设2个学期，且教学效果良好；结项报告中有学生创新创业教学案例3个以上或者编写创新创业教材或著作一本；积极组织课程开设班级学生参与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和大学生创新

创业训练计划,并在上述两项活动中至少取得一个省级以上奖项。

省级“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建设将会作为各高校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支持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开展情况的重要衡量,是学校创新创业教育工作开展的重要考核指标。

四、申报要求及程序

(一)申报材料。包括《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建设立项申报书》(PDF格式,附件2);时长10分钟内的说课视频(包括教学理念、课程设计、课程实施、特色创新、改革成效等),编码为:H.264/AVC,封装格式为:MP4,文件不超过300M。

(二)申报程序。由学校成立评审小组,对申报项目进行初选,并按照推荐限额择优推荐课程,填写《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见附件3)并加盖学校公章后上报省教育厅。

(三)申报方式。各高校组织有关课程负责人于2024年3月10日-3月15日登陆河南省高校教学工程申报评审系统(<http://jxgc.open.ha.cn/>)提交电子版申报材料、佐证材料和视频文件。校级管理员账号为“zcrh+学校5位代码”(如zcrh12345),密码请联系河南省高校课程管理服务中心领取,课程负责人账号由校级管理员分配。

(四)材料报送。请各高校于2024年3月15日前将加盖学校公章的《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建设立项申报汇总表》(一份,按推荐顺序排序)、申报课程材料(加盖公章的申

报书及支撑材料等，一份），报送至河南开放大学东校区（郑州市龙子湖高校园区龙子湖北路36号）艺术楼221室。同时将以上材料的电子版发送至省教育厅高教处邮箱。

各高校寄送纸质材料时请一次性寄送，且每门课程的申报材料应单独用档案袋封装，档案袋上贴《立项申报书》封面复印件。

五、联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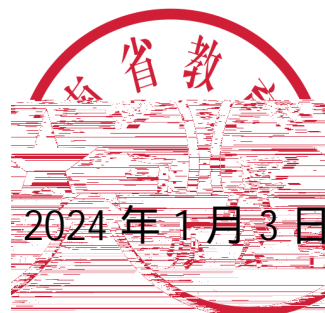
联系人：省教育厅高教处 刘克桥 姚书科 0371-69691869

高校课程管理服务中心 王辉 0371-65945216

邮 箱 hngj_kczx@126.com

邮寄地址：河南开放大学东校区（郑州市龙子湖高校园区龙子湖北路36号）艺术楼一层A102室。

- 附件：1. 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申报限额
2. 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立项申报书
3. 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



附件 1

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申报限额

序号	学校名称	申报限额
1	郑州大学	10
2	河南大学	10
3	河南农业大学	8
4	河南师范大学	8
5	河南科技大学	10
6	河南理工大学	6
7	华北水利水电大学	5
8	河南中医药大学	5
9	河南工业大学	5
10	河南财经政法大学	5
11	郑州轻工业大学	10
12	信阳师范大学	5
13	新乡医学院	5
14	中原工学院	8
15	郑州航空工业管理学院	8
16	河南科技学院	5
17	南阳师范学院	5
18	安阳师范学院	5
19	洛阳师范学院	8
20	商丘师范学院	3
21	周口师范学院	6
22	河南城建学院	3
23	许昌学院	3
24	平顶山学院	5
25	安阳工学院	3
26	南阳理工学院	3
27	黄淮学院	3
28	河南工程学院	3
29	新乡学院	3

序号	学校名称	申报限额
30	洛阳理工学院	4
31	河南警察学院	3
32	郑州师范学院	3
33	河南牧业经济学院	3
34	郑州警察学院	3
35	信阳农林学院	3
36	河南财政金融学院	3
37	河南工学院	3
38	郑州工程技术学院	3
39	黄河科技学院	4
40	郑州科技学院	2
41	郑州工业应用技术学院	2
42	商丘学院	2
43	郑州升达经贸管理学院	2
44	商丘工学院	2
45	郑州商学院	4
46	黄河交通学院	2
47	郑州财经学院	2
48	安阳学院	2
49	信阳学院	2
50	郑州工商学院	2
51	郑州西亚斯学院	2
52	河南开封科技传媒学院	2
53	中原科技学院	2
54	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	2
55	新乡工程学院	2
56	郑州经贸学院	2
57	河南科技职业大学	2
58	郑州美术学院	2
59	郑州大学体育学院	2

注：申报限额结合学校办学层次和类别、国家级创新创业学院和教育实践基地建设情况、第九届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中获得金银奖项目数量，以及对第九届中国国际大学生创新大赛河南省赛区支持力度等因素确定。

附件 2

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 立项申报书

单 位：_____

课程名称 _____

主 持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申报日期 _____

河南省教育厅制

2024 年 1 月

一、课程基本信息

课程名称			
课程类型	专业必修/ 限选	学时/学分	
实践课时		课程容量(人)	
开课专业		开课年级	
专创融合课程建设总体思路			
课程建设现有条件和优势	简述课程与创新创业教育深度融合的现有基础。		

二、课程建设内容

1. 课程定位与教学目标（简述该课程的教学目标，如重点传授学生的知识、培养学生的能力和技能、塑造的价值理念等）
2. 教学内容（专业知识内容，创新创业知识内容，及其对应关系）
3. 教学设计
4. 创新实践
5. 教学方法
6. 教学考核方法
7. 团队分工安排（参与人员具体分工安排）
8. 预期效果和标志性成果

更多内容可以支撑材料形式给出。

三、人员信息

课程负责人信息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学位	电话
职称	职务	邮箱

教学或研究专长

是否有行业企业经历

(团队成员参与专业教学；创新创业教学；创新创业比赛指导和获奖情况；参与科研和教改研究情况；其他)

四、经费预算（经费需求及使用计划）

序号	支出项目名称	支出内容	金额（元）
1			
2			
3			
4			
5			
总计			

五、承诺与责任

本人已认真填写并检查所有申报材料，保证内容真实、有效，不存在政治性、思想性、科学性和规范性问题，不违反国家安全和保密的相关规定，知识产权清晰。

学院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六、审批意见

主管部门意见

部门领导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主管校领导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第二批河南省“专创融合”特色示范课程申报汇总表

学校名称（盖章）

序号	课程名称	课程性质	专业名称	专业代码	负责人	职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团队成员	备注

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24年1月5日印发

